

湖北文理学院办公室文件

校办发综〔2021〕7号

关于2021年劳动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1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0〕27号）文件精神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为便于各单位及早合理安排工作，经研究，现将2021年劳动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5月1日至5月5日放假调休，共5天。4月25日、5月8日上课，4月25日（星期日）上5月4日（星期二）的课，5月8日（星期六）上5月5日（星期三）的课。

二、假期要求

1.全校师生要严格执行襄阳市及所在地关于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，做到“三减少”“六不”“六必”。各单位部门要持续做

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安排好本单位部门安保等工作。

2. 教务处提前做好教学安排，学工处、研究生处和国际教育学院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，保卫处做好放假前的安全检查及假期安全巡查等工作，后勤保障部门做好后勤保障服务工作，确保师生平安度过节日假期。

3. 节日期间，学校公务车除值班用车外一律封存停驶。

4. 参加学校值班的单位部门按照《湖北文理学院应急值班带班暂行办法》做好值班工作。值班人员要严格遵守应急值班工作纪律，认真落实值班工作责任，及时协调处理相关事宜。各单位各部门统筹安排内部值班工作，并在4月25日前将劳动节值班安排表报学校办公室306室备案。

湖北文理学院办公室

2021年4月21日